

I207.25/13

现代诗人及流派琐谈

钱光培 向 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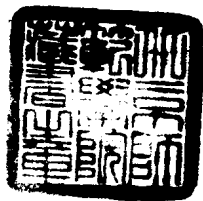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853990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八二年 北京



853990

封面设计：徐中益

现代诗人及流派琐谈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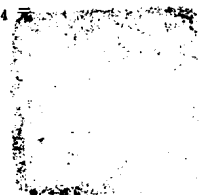
字数 128,000 开本 787×940 毫米 $\frac{1}{32}$ 印张 $7\frac{13}{16}$

1982年2月北京第1版 1982年2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4,000

书号 10019·3264

定价 0.54 元



12-81-6

历史启示着未来

——序

谢冕

中国新诗的发展，寄希望于创造。但是，诗人的创造性劳动，却不能离开历史发展所提供的依据。每个富有创造性的诗人，他的工作是开创性的，却也是历史的。

作为旧体诗词的叛逆的中国新诗的出现，始于本世纪的最初几年。它的历史是丰富的，当然也是曲折的。从它的丰富中寻求营养，从它的曲折中吸取经验。人们确信：新诗要获得发展，诚然不能离开中国数千年古典诗歌和外国诗歌的滋养；但新诗六十余年的积累所提供的自身的历史经验，却是新诗最重要、最主要、也是最直接的向前发展的基础。

我们承认并尊重新诗的历史。但在它面前，我们不是依附的。我们不断创造新的历史——这意味着对于今天尚有价值的遗产的继承，也意味着对于今天业已失去价值的陈迹的扬弃。有继承，同时又有扬弃，才有前进。然而，不论继承或是扬弃，都要

以切实的对于历史的研究为前提。

在新文学的发展中，新诗的发展是最不平静的。这大概因为，在旧文学中，旧诗的势力最大也最顽固，因而新诗的战斗最艰苦，需要解决的困难也最多。各种各样的论争，半个世纪来总在断续地进行。许多问题都展开了热烈的、甚至是激烈的讨论。同一现象，誉之者目为发展，毁之者判为倒退，毁誉之间，差之千里。究竟我们较前人发展了些什么？我们又怎样从历史的事实中倒退的？一些文章似乎都不能在对于新诗历史的研究的基础上，提供有说服力的论据。基于这个原由，我们期待着一本中国新诗史——那怕只是简略的——，但至今也仍然只是期待。

钱光培、向远同志合著的《现代诗人及流派琐谈》，能够满足我们初步的渴求。这是一本有关中国新诗历史的专著。从《新青年》到《晨报副刊·诗刊》，本书记载了五四前后大约十年间新诗创业期的风云。它以集合在刊物或社团周围的人为“群”立题，每题之下又具列有代表性的诗人立节。在论述的体式上，明显地纠正了那种延续甚久的按照政治态度或思想倾向以判定诗人成就的作法，而代之以既不忽视对于诗人政治思想之分析，但更重视关于艺术规律的研讨，重视诗人的艺术旨趣以及这一流派和它的成员个人的艺术风格的探求。它力图把新

诗的研究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

过去，在论及新诗的历史现象时，有一种“正统”的看法，即“历史早已作了结论”。这些论者无视中国新文学运动的复杂的经历，无视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潮（在中国，近三十年来主要是极左的思潮）所带给文学研究的影响。他们认定一旦作出了“结论”，就是无庸置疑的永恒的结论，是不可改变的。与此有关的，是长期以来实际奉行着一种“突出政治”评价历史现象的方法，结果是政治代替了艺术。在这种思潮影响下，往往根据某一社团或刊物的政治倾向而对诗人进行简单的分类，从而作出判决。《琐谈》能够从上述的积习的泥淖中拔出脚来，坚持一种严肃的科学的立场。它严格地遵从诗歌艺术的规律以判定每个人在历史发展中的地位。例如它论述的第一个诗人便是胡适，指出胡适是第一个发表白话诗和出第一本新诗集《尝试集》的人。作者认为，胡适于新诗有开拓之功，并说新诗之有今日，“和胡适当初的标‘新’立‘异’是分不开的”。这些论断是大胆的，因为有事实作根据，因而也是科学的。这种态度在分析周作人、徐志摩等诗人时均能坚持。当然，作者在论述徐志摩时，也还有简单粗疏之处，如从他的“思想被主义奸污得苦”一句诗出发，而判断他“彻底地堕落了”即是。

《琐谈》其实不琐，它能够从琐屑的历史现象中

概括出规律性的东西。尽管它的章节之间似乎没有联系，但处处显示出历史的延续性。如论及俞平伯时，并不把他从新诗历史中孤立出来，而是把眼光投入历史发展的全景。从而确认他对新诗的一个贡献是：“他通过自己的创作实践显示了自由诗的实绩，并为自由诗的‘诗化’积累了可贵的经验”。随后，我们又从作者论述《晨报副刊·诗刊》之群时，看到新诗发展过程中对于自由诗的否定（当然是暂时性的）。作者用概括的语言指出：“从不戴脚镣到戴上脚镣，新诗发生了深刻的变化。”作者认为《晨报副刊》试验并推进了新格律诗的发展，无疑是具有历史的眼光的。我们从这些断续的叙述中看到了作者的长处是不流于琐细而善于作历史性的审视。当然，新格律诗此后并未得到完善的发展。但诗歌运动中自由与格律的交替兴衰，无疑是值得研究的现象。

我国新诗史料浩繁，但作者无意炫示他们的广博。他们要言不烦。他们能够从纷繁中理出头绪，以简约求赅备；读来觉得丰富，而线条却明晰。他们注意从大处、总体处着眼，有概括力，但又不遗漏那些看来细小（细小到一首诗的分析 and 评价）、但却重要的历史现象。例如作者对沈尹默的《三弦》、徐志摩的《为要寻一个明星》、闻一多的《红豆之十》等诗，均作了有价值的分析。这些诗篇，有的属于在推动新诗发展中起了重大作用的，有的属于最能阐明诗

人的创作思想与艺术个性的，有的属于艺术上有突出成就的。但对周作人的《小河》一诗，尽管作者引用了胡适的判断（“是新诗中的第一首杰作”），尽管也说到它是五四以前最长的一首新诗（五十八行），但遗憾的是未能就这首诗在新诗发展中的地位作出自己的估价。我认为，《小河》的出现，是新诗完全摆脱了旧诗影响而卓然自立的一个标志。

因为作者娴于史料，因而他们根据事实作出的判断便非常有力。如《少年中国》对新诗的贡献，过去的论者或未曾提及，或提及而不能充分肯定。本书作者则认为这个社团“对中国新诗发展所做的贡献是不可低估的”。这一大胆的判断建立在牢固事实上。事实之一是发表新诗的数字：“据我们粗略统计，仅在已出版的四卷《少年中国》月刊中所发表的诗作就达近一百五十首，而在有九卷之多的《新青年》中所刊的新诗亦不过二百多首”。这种方式也运用在提醒对于个别诗人的关注上，如论及俞平伯时指出：“我国第一部新诗集是一九二〇年三月出版的胡适的《尝试集》；第二部新诗集是一九二一年八月出版的郭沫若的《女神》；第三部新诗集呢？那就是一九二二年三月出版的俞平伯的《冬夜》了！”寥寥数笔，如刀刻般有分量。

作者治学严谨，论据翔实，不作虚夸之论。本书的写作，是一种开创性的工作，但又是“开掘性”的工

作。许多当年活跃诗坛的诗人和诗运工作者，海内知之甚少，由于作者的介绍，方才有所认识。有些诗歌现象，不下深刻的工夫，是难以作出判断的。例如田汉发表在《少年中国》二卷三期上的《黄昏》一诗，大家原是陌生的。作者录出了全文，并加以判断说：“如果我们要想在中国新诗中寻找意象派的踪迹，恐怕田汉的这首诗要算是出现得最早的了。而作为一首意象派的诗来看，田汉的这首黄昏诗也可以说是写得相当成功的。”这些论述，无论对我们认识历史，还是思索现实，无疑均有充分的价值。此类事例比比皆是，不作赘述。

本书成书，准备一年，写作一年。时间不长，工作却是大量的和艰巨的。作为同辈人，我对二位作者充满了钦佩之情。我相信，读者将从这本薄薄的书中感受到它的重量，这里面凝结着他们劳作的晶体。对于他们的劳绩，自难尽述，但有一些小小的事例却令人难忘。如《新潮之群》论康白情诗，述及他的下落时，作者引用了斯诺《西行漫记》记载的材料：毛泽东同志在回顾自己在北京大学工作那段经历时，曾对他说过：“我在北大图书馆工作的时候，还遇到了……康白情，他后来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入了三K党[!!!]”由此可见作者掌握资料的苦辛。又如新潮社的高尚德对于读者是相当陌生的。作者简述了他的经历（这是十分宝贵的），但高尚德没有诗作

发表于《新潮》，作者却从一九六二年出版的《革命烈士诗抄》上发现了它（即高君宇）的遗诗：

我是宝剑，
我是火花，
我愿生如闪电之耀亮，
我愿死如彗星之迅忽。

这个材料，使得关于高尚德的介绍具体而有力了。我想，作为读者，我们都应该感谢《琐谈》作者辛勤的工作。

一九八一年晚春于北京大学

目 录

简短的前言	1
一、《新青年》之群	3
二、“新潮”之群	30
三、“少年中国”之群	56
四、《星期评论》之群	89
五、“文学研究会”之群	104
六、“创造社”之群	148
七、“湖畔诗社”之群	175
八、《晨报副刊·诗刊》之群	193
琐谈后记	229

简短的前言

中国新诗的发展，已有六十多年的历史了。

在这六十多年里，它是怎样一步一步地走过来的？它为我们积累了一些什么样的经验和教训？——可惜，至今还没有一部新诗史来给我们回答这些问题。

我们现在也没有能力来写诗史。只能在这里把我们所了解到的一些新诗发展的情况，随便地叙谈叙谈。

在这个叙谈中，我们想尽力按照历史本来的面目来描述历史。因此，对于那些因种种原因被淹没了的历史事实，我们就不能不重新提起；对于那些与历史事实不符的议论，我们也不能不予以澄清。

在这个叙谈中，还想尽力地把前人辛勤的积累，都给发掘出来，贡献给有志于新诗创作的人们。因此，我们就不能不把自己的注意力集中于去发现五四以来的诗人和流派对中国新诗的发展做过一些什么样的努力，提供了一些什么样的新东西。如果我们以为这些东西于今天还多少有所用处，那就不管

它们的原主是谁，也要“拿来”了。

中国新诗的发展，已有六十多年的历史了。

应当说，六十多年来，我们的诗人们已经为我们积累了一大笔财富。这笔财富虽然还不至于使我们的新诗很快就成为富翁，但至少也不至于叫穷了。然而，我们却常常处在穷乏之中，仿佛身边就根本没有这笔财富。

中国的新诗啊，你是那样的贫乏，又是那样的富有！

你为什么还不把你身边的宝藏打开，把它们取出来利用呢？

唉，再往下写，恐怕就要做诗了。还是先就此带住，来开始我们的叙谈吧！

一、《新青年》之群

《新青年》是发表现代新诗的最早刊物。首次发表新诗在一九一七年二月，比该刊发表的现代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早一年零三个月。

一九一七年，在《新青年》上发表新诗（当时叫白话诗）的人只有一个——胡适，共发十二首。

一九一八年，《新青年》的新诗作者，除胡适外，又增加有刘半农、沈尹默、陈独秀、鲁迅、俞平伯、陈衡哲、沈兼士、李大钊等十二人，共发六十二首。在这一年里，周作人没有发表创作的新诗，但用白话译的诗不少，周作人也应该算作一九一八年出现的新诗人。

一九一八年底和次年初，《每周评论》和《新潮》相继创刊，都发表新诗；新诗的作者有了很大的增加。五四前后，鼓吹新文学的报刊如雨后春笋般地出现在全国各地，新诗以前所未有的形势迅猛发展，相比之下，一九一九年《新青年》上的新诗，不论在量上还是在质上，都有让位于后起之秀的感觉。但是，这无损于《新青年》在新诗上的开创之功，包括郭沫

若在内的人都承认，他们是在《新青年》的影响下写作或发表新诗的。

《新青年》的诗人，首先应该谈到的是——

胡 适

胡适写新诗的时候在美国。一九一〇年，胡适以官费生的资格去美国留学，学的是农业和哲学，他和诗发生了关系，纯属偶然。

一九一五年九月，胡适要离开康乃尔大学，到纽约进哥伦比亚大学。临行前，按照中国文人的习惯，作了一首七言古诗，送给他的同学梅光迪。诗中用了十一个外国字的译音，如牛顿、达尔文等等，还说了一句“文学革命其时矣”的话。这些外语译音字和“文学革命”一语，触犯了当时作诗的禁律。梅光迪对此不满，回诗一首挖苦胡适。胡适被迫同梅光迪展开辩论。辩论的中心是：白话应不应该入诗？胡适从他的历史的文学进化观念出发，认为白话不仅应该入诗，而且诗就应该用白话来作。梅光迪，以及后来介入争论的任叔永认为，白话可以写小说，可以写戏文，但不能写诗，因为诗是美文学，以鄙俗不堪的村农伧父之语作诗，只能将诗变成京调高腔之类的东西，陶谢李杜会从此在神州绝迹。

用白话作诗，真的作不出好诗，真的产生不了伟大的诗人吗？要回答这个问题，光在理论上进行阐

述是不够的，还必须拿出作品来。为了用事实说服对方，一九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胡适宣布：“吾志决矣，吾自此以后，不更作文言诗词”，只作白话诗（《尝试集·自序》）。

陆游说，“尝试成功自古无”。胡适觉得这话同他的实验主义相反，于是反陆游意而用之，认为“自古成功在尝试”，因此把自己的新诗集定名为《尝试集》。这时，胡适正好在给《新青年》写稿，便把《尝试集》中的诗选了几首寄给陈独秀。陈独秀立即将它们发表在《新青年》第二卷第六号上，标题是：《白话诗八首》。

《白话诗八首》一发表，立即震动了《新青年》内外。从此，学农业和学哲学的胡适便步入了现代诗坛。

一九二〇年三月，《尝试集》正式出版。这是我国现代最早的一本用白话作的新诗集。

胡适写新诗，经过了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虽然主张白话入诗，但却保留了旧诗的外壳，作出的诗，不是五言，便是七言，他有时也作非五七言的长短句，但又是依据词牌的字句数填的。如“认得这个真孔丘，一部论语都可废”（《孔丘》），“更喜你我都少年，‘辟克匿克’来江边”（《赠朱经农》）。用的是白话，还大胆地用了一个外语译音字，然而，诗的形式还是五七言。所以，守旧派说它

太俗，革新派说它太文，各方对它们都不满意。

第二阶段，从一九一八年一月到一九一九年一月。这阶段，胡适认识到以前在美国写的诗，似文似白，非旧非新，够不上真正的白话诗。究其原因，主要是受旧体诗词整齐划一的字句数的限制太深。为了改变这一现状，他提出了“解放诗体”的口号，主张“话怎么说，就怎么说”（《尝试集·自序》），其代表作有如《人力车夫》：

“车子！车子！”车来如飞。

客看车夫，忽然中心酸悲。

客问车夫：“你今年几岁？

拉车拉了多时？”

车夫答客：“今年十六，

拉过三年车了，你老别多疑。”

《人力车夫》打破了字数句数的限制，基本上做到了话是怎么说的，诗就怎么写。但是，又出现了另一个毛病：诗味不足，平铺直叙，节奏感差，至于音节的铿锵与和谐等等就更谈不上。

第三个阶段，一九一九年二月译《关不住了》以后。《关不住了》是美国诗人的一首诗，共三节，每节四行，每节二、四行押韵。胡适一九一八年译诗，遵守原诗格律的情况很少。这一次，他遵守了原诗的格律，结果出人意料的好。译文明白晓畅，音节和

谐，韵脚自然。通过译这首诗，胡适似乎悟到了什么，以后试着按每节四行、二四行押韵（以下简称“四二四”）的格式写诗，写得也不错。一九二〇年以后，他的诗的多数固定在这个格式里。

热极了！
更没有一点风！
那又轻又细的马缨花须，
动也不动一动！

乌云越积越大，
遮盖了一天的明霞；
一阵风吹来，
拳头大的雨点淋漓打下！

上面这几行诗是《一颗遭劫的星》的第一节和第四节（全诗共五节），作于一九一九年十二月。这几行诗，不论从意境、词语，还是从音节、韵脚来说，都象新诗了。

胡适说，《关不住了》一诗是他的新诗“成立的纪元”（《尝试集·再版自序》）。从一九一六年七月到一九一九年二月，历两年零七个月，胡适才写出了称得上是新诗的诗。

总的来看，胡适的诗写得平平，没有什么惊人之作。胡适对现代诗坛的主要贡献，在于他的开拓之